

ICS 11.180  
C 30

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39889—2021

---

## 盲文写字板

Braille writing board

2021-03-09 发布

2021-03-09 实施

---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 
国家标准委员会发布

## 目 次

前言 .....	I
1 范围 .....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 .....	1
3 术语和定义 .....	1
4 要求 .....	2
4.1 外观 .....	2
4.2 装配 .....	2
4.3 尺寸 .....	2
4.4 定位装置 .....	3
4.5 强度要求 .....	3
4.6 跌落测试 .....	3
4.7 材料 .....	3
5 检测方法 .....	3
5.1 外观 .....	3
5.2 装配 .....	3
5.3 尺寸 .....	3
5.4 定位装置 .....	5
5.5 强度测试 .....	5
5.6 跌落测试 .....	5
5.7 材料 .....	5
6 检验规则 .....	5
6.1 出厂检验 .....	5
6.2 型式检验 .....	6
7 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及贮存 .....	6
7.1 标志、包装 .....	6
7.2 运输及贮存 .....	6

## 前　　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。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。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残疾人康复和专用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148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国家康复辅具研究中心、国家康复辅具质量监督检验中心、国家康复辅具质检中心秦皇岛分中心、杭州瑞杰珑科技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吴赛男、谷慧茹、张维康、闫和平、李立峰、李晓丽。

# 盲文写字板

## 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盲文写字板的要求、检测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及贮存。  
本标准适用于盲文写字板。

## 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- GB/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
- GB/T 5296.1 消费品使用说明 第1部分：总则
- GB/T 15720—2008 中国盲文
- GB 15979—2002 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卫生标准
- GB/T 16432 康复辅助器具 分类和术语
- GB/T 22826—2008 盲文印刷纸

## 3 术语和定义

GB/T 16432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### 3.1

#### **盲文写字板 braille writing board**

通过点字笔和带有孔洞及凹点的板子书写盲文的装置。

注：点字笔由笔杆和笔尖组成。

### 3.2

#### **方 cell**

一个盲符所占的长方形位置。

### 3.3

#### **盲符 braille character**

一方中以六点制体系按不同排列组合成的符形。

### 3.4

#### **点 dot**

构成盲符的每一个凸起部分。

注：改写 GB/T 15720—2008，定义 2.5。

### 3.5

#### **点位 position of dot**

一方六个点中，每个点所处的位置。

### 3.6

#### **点序 order of dot**

一方六个点的排列次序，以阿拉伯数字 1~6 表示。

注：改写 GB/T 15720—2008，定义 2.7。

## 3.7

**点高 dot height**

盲符凸点顶部到底面的垂直距离。

## 3.8

**点径 diameter of dot**

盲符凸点底面圆的直径。

## 3.9

**点距 dot spacing**

一个盲符内相邻两个点位上凸点底面圆心间的距离。

## 3.10

**方距 cell spacing**

左右相邻两方盲符邻近两个点位上凸点底面圆心间的距离。

## 3.11

**行距 row spacing**

上下相邻两行盲符邻近点位上凸点底面圆心间的距离。

## 4 要求

## 4.1 外观

4.1.1 可触及的表面应光滑平整，不应有锋棱、毛刺、尖角。

4.1.2 正常使用时，各部件材料不应掉色，不应使皮肤、衣服着色。

## 4.2 装配

4.2.1 转动部件应转动灵活。

4.2.2 连接部件应连接牢固。

## 4.3 尺寸

## 4.3.1 外形尺寸

盲文写字板的外形尺寸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盲文写字板外形尺寸

单位为毫米

项目	尺寸
长	≥120
宽	≥50
厚	≥3

## 4.3.2 点字笔尺寸

点字笔笔尖尖端的直径应在 1.0 mm~1.6 mm 范围内，笔尖长度应大于 3 mm。

#### 4.3.3 盲符尺寸

使用盲文写字板书写的盲符的点径、点高、点距、方距、行距应满足 GB/T 15720—2008 附录 A 中 A.3 的要求。

#### 4.4 定位装置

盲文写字板应有纸张定位装置,将纸张放入定位装置后折叠盲文写字板,纸张在水平和竖直方向均不应发生脱落、移动现象。

#### 4.5 强度要求

盲文写字板按 5.5 强度测试后,不应发生裂缝、断裂、永久性变形。

#### 4.6 跌落要求

盲文写字板按 5.6 跌落测试后,不应发生裂缝、断裂、永久性变形,且符合 4.3.3 的要求。

#### 4.7 材料

与人身体接触材料的微生物学指标应满足 GB 15979—2002 中 4.3 的要求:细菌菌落总数小于或等于 200 cfu/g、真菌菌落总数小于或等于 100 cfu/g、大肠菌群及致病性化脓菌不得检出。

### 5 检测方法

#### 5.1 外观

采用目测、手感、试用、观察方法确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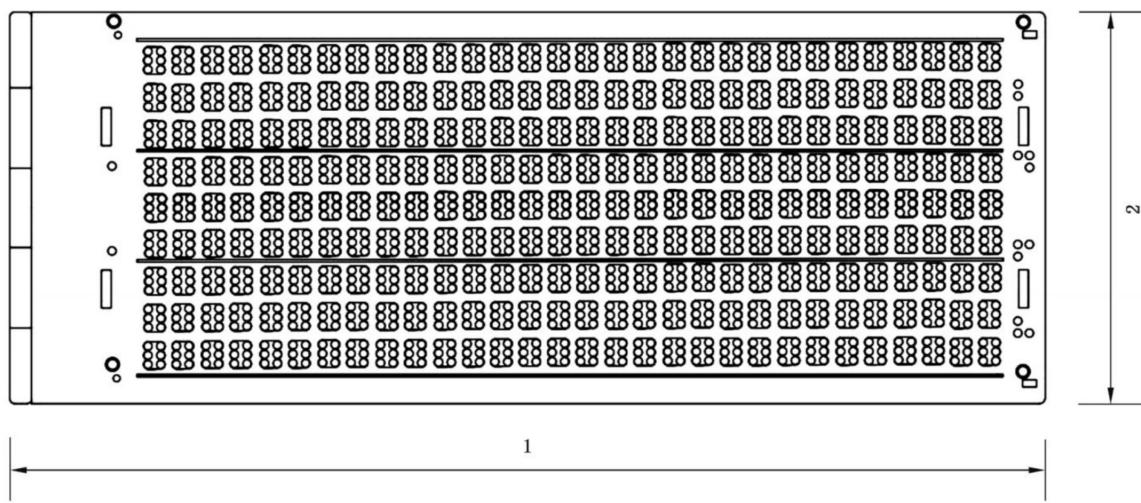
#### 5.2 装配

采用目测、手感、试用、观察方法确定。

#### 5.3 尺寸

##### 5.3.1 外形尺寸

使用尺子测量盲文写字板折叠后的长、宽、厚,取整到 1 mm,见图 1。



说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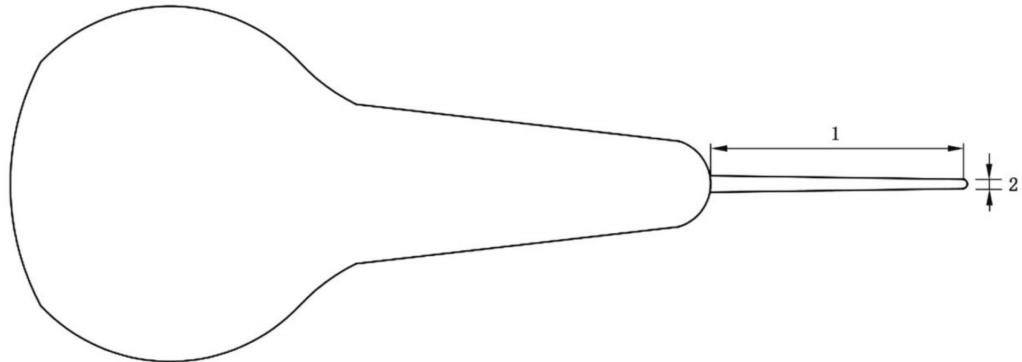
1——长；

2——宽。

图 1 长宽尺寸

### 5.3.2 点字笔尺寸

用游标卡尺测量点字笔笔尖尖端的最大直径和笔尖长度(见图 2),取整到 0.1 mm。



说明：

1——长度；

2——直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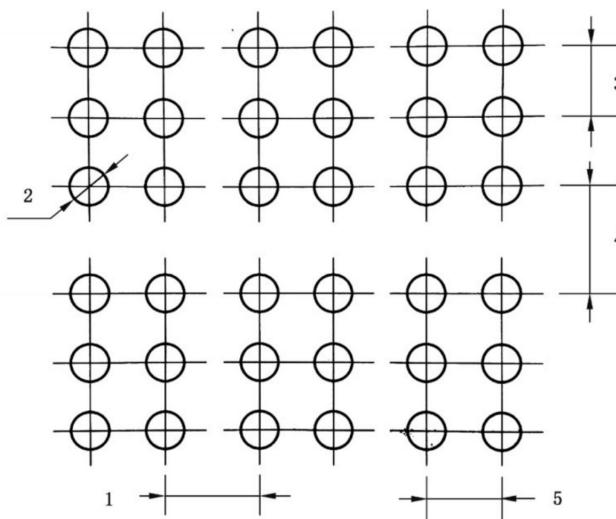
SAC

图 2 点字笔笔尖尖端的最大直径和笔尖长度

### 5.3.3 盲符尺寸

5.3.3.1 本项测试中盲文印刷纸应符合 GB/T 22826—2008 的要求,具体盲符尺寸示意见图 3。

5.3.3.2 使用盲文写字板,对点字笔施加  $5(1\pm20\%)N$  的力,在盲文印刷纸上书写盲文,测量盲符的点径、点高、点距、方距、行距。至少测量六组数据,取最大值。



说明：

- 1——方距；
- 2——点径；
- 3——点距；
- 4——行距；
- 5——点距。

图 3 盲符尺寸

#### 5.4 定位装置

将纸张放入定位装置后折叠盲文写字板，在水平和竖直方向上的任意位置，分别施加  $2(1\pm20\%)N$  的力抽动纸张，观察纸张是否脱落、移动。

#### 5.5 强度测试

将盲文写字板折叠后，将其平放在操作平台上，任取三个薄弱位置垂直施加  $105(1\pm20\%)N$  的力，保持 10 s，卸载后观察是否符合 4.5 的要求。

#### 5.6 跌落测试

将盲文写字板折叠后水平置于 900 mm 高，使其水平自由落地，此项检验进行三次。

#### 5.7 材料

与人身体接触材料的微生物学指标按 GB 15979—2002 的规定测试。

### 6 检验规则

#### 6.1 出厂检验

每个盲文写字板出厂前，生产商应进行出厂检验。出厂检验项目应包含 4.3 的内容。检验合格后，附合格证方可出厂。

## 6.2 型式检验

6.2.1 型式检验的样品应从出厂检验合格的产品中抽取。样品量按年产量每3 000件检验3件的比例随机抽取，年产量低于3 000件的按3件随机抽取。

6.2.2 型式检验应包含第4章规定的全部项目。有下列情况之一，应进行型式检验：

- a) 新产品或老产品转厂生产的试制定型鉴定时；
- b) 正式生产后，结构、材料、工艺有较大改变，可能影响产品性能时；
- c) 正常生产，每年应进行一次型式检验；
- d) 产品停产一年后，恢复生产时；
- e) 出厂检验结果与上次型式检验结果有较大差异时；
- f) 国家质量检测机构提出进行型式检验要求时。

6.2.3 型式检验的判定规则如下：

- a) 样品中有任何1项指标未符合第4章要求的，则判定该样品不合格；
- b) 每3件样品中有1件不合格的，则加倍抽取重新检验，检验后仍有1件不合格的则判定本批产品不合格；
- c) 每3件样品中有2件不合格的，则判定本批次产品不合格。

## 7 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及贮存

### 7.1 标志、包装

7.1.1 盲文写字板上至少应有以下标识：

- a) 制造厂名；
- b) 产品名称；
- c) 型号；
- d) 商标；
- e) 出厂日期。

7.1.2 产品包装应牢固可靠、标志清晰，并注明产品名称、型号规格、数量、制造厂名、商标、地址、电话、净重、毛重、箱体尺寸、出厂日期、防潮等。

7.1.3 产品包装箱内应附有下列文件：

- a) 标有检验员代号、检验日期等的产品合格证；
- b) 符合GB/T 5296.1规定（包括安装、使用说明）的产品使用说明书；
- c) 装箱清单。

7.1.4 运输包装图示标志应符合GB/T 191的规定。

### 7.2 运输及贮存

7.2.1 产品运输中应避免雨淋及化学品的腐蚀。

7.2.2 产品应保存在通风良好的库房，与能引起产品腐蚀变化的物品隔开。